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 提示性公告

宁波众智聚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 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8.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 85%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	
诺、意向、计划	定口 百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		
	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众智聚成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 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206MA281AEH96 □ 不适用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二、 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5月30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众智聚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智聚成")出具的《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众智聚成于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5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0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本次权益变动后,众智聚成持股比例从8.00%减少至6.85%,其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万股)	变动前 比例 (%)	变动后股数 (万股)	变动后 比例 (%)	权益变动方 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仅增持 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宁波众智聚成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 092. 8000	8. 00%	1, 791. 3000	6. 8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	2025/5/12- 2025/5/29	/	
合计	2, 092. 8000	8.00%	1, 791. 3000	6. 85%				

三、 其他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众智聚成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情形。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1 日